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所涉议案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已经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《中国证券报》上披露了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和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》。

根据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“方案”），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。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，根据方案相关规定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35元/股调整为不超过34.53元/股，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6年5月11日生效。根据方案，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,000.00万元（含），且不超过人民币10,000.00万元（含），调整后，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，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,448,016股，约占方案披露时公司总股本的0.09%；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，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,896,032股，约占方案披露时公司总股本的0.18%。

一、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有关规定，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，现将目前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2026年8月31日，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，回购股份数量为35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02%，成交最高价为29.702元/股，最低价为29.55元/股，成交金额为10,366,040.00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本

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结算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9月2日